

# 残酷屠戮还是高尚娱乐 ——古罗马角斗运动兴起的原因探析

秦立凯

(淮北师范大学体育学院,安徽 淮北 235000)

**摘要:**人类具有先天的暴力基因,但各民族个性不同,暴力基因的显现就存在程度差异。古罗马人以残酷的角斗长期延续而著名,除却暴力基因因素外,宗教祭祀、好斗性格、享乐至上、自然法精神、合法暴力思维等民族个性是角斗兴起流行的重要因素。

**关键词:**古罗马;角斗;民族个性

中图分类号:G811.9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2-1365(2014)01-0033-03

## The Brutal Killing or Noble Entertainment ——Analysis of the Rising Cause of Roman Gladiator

Qin Likai

(Huaibei Normal University, Anhui Huaibei 235000)

**Abstract:** There is inherent violence gene in human beings while the violence gene appears on different degree according to the different personalities for various nationalities. Romans is famous of the long-term continuation brutal gladiator. Except for the genetic factors of violence, the national personalities, such as religious worship, combative personality, pleasure first, the spirit of the natural law, legitimate violence thinking and so on, are important factors in the rising of the gladiator popular.

**Key words:** ancient Roman; gladiatorial; national personality

提起古罗马,人们一定首先想到疯狂的角斗活动,从公元前264年第一次角斗表演,到公元392年,最后一次角斗活动发生在东罗马帝国的安条克,在长达近700年的角斗活动中,约70万角斗士死于斗兽场。为什么古罗马会长期保持这种残酷的活动?现代行为学创始人康·洛伦茨认为,人类的暴力行为具有先天的基因,人类的好斗性是一种真正的无意识的本能。除却人类固有的暴力倾向外,民族个性是角斗兴起的重要因素。以往相关研究从社会政治等宏观分析较多,而忽视了深入考察民族的个性因素。

### 1 血宁亡灵的祭祀风俗:角斗兴起的宗教基础

罗马征服了希腊、埃及、小亚细亚等许多国家,但作为一个推行强权政治的扩张性国家,它的文化发展没有连续性,就是说它的文化都是向其他民族学习的,著名的罗马史专家蒙森说“罗马缺乏原始时代的遗留古物,在这方面罗马与其它文明地区截然不同。”<sup>[1]</sup>连角斗也是从其他民族学来的,有资料表明角斗早在萨莫奈人、高卢人、色雷斯人中存在,

后来通过埃特鲁斯坎人传到罗马,从此在罗马流行。正如中国古代巴人为了祭祀战死的英雄一样,他们举行具有浓厚宗教色彩的跳丧舞,巴人认为勇武是一种可贵品质,为战争而亡的人是高尚的,是值得尊敬的。和巴人一样,古罗马人,尤其是埃特鲁斯坎人则通过举行角斗来表达对死者的尊敬,只不过这种形式充满血腥,带有浓重的宗教色彩。古罗马原始宗教认为,死者是一个被掏空实体的影子,如为他们应尽义务没完成,他们的仇恨会被激起,贻害人间。这时只有用活物体内喷洒的鲜血——包含生命的液体,才能让亡灵得到抚慰和安宁,回归短暂的实体。<sup>[2]</sup>最初,罗马人采用牛羊等牲畜的鲜血献祭,不久发展到用活人(奴隶)的鲜血祭奠。到公元3世纪,奴隶主们开始用互相厮杀的奴隶喷洒的鲜血去祭奠亡灵,这些奴隶就是最早的角斗士。公元前4世纪的南意大利地区发现有在葬礼仪式上举行的格斗仪式,佩埃斯图姆的鲁坎尼亚陵墓就有为了纪念亡灵而在葬礼仪式上进行格斗的画面。公元前65年凯撒大帝为祭奠亡父亲举行盛大的角斗表演。可见,最早的角斗活动主要用于祭祀仪式。

\* 收稿日期:2013-10-31

作者简介:秦立凯(1972-),男,安徽阜阳人,讲师,博士,研究方向:历史体育地理。

## 2 凶猛好战的性格:角斗兴起的精神基础

古代罗马城没有商业,也没有工业。每个人为了发财致富,只有参与战争,抢夺他族财富外,没有很好的快速致富的办法。战争是维系生活的手段,只有通过战争获得战利品才能生存和享乐。务农被视为低贱的职业,只有奴隶才从事农作。罗马如同一台疯狂旋转的战争机器一样永远处于战争的漩涡之中,孟德斯鸠曾说“罗马因此永远是处于战争状态……一个永远在进行战争的民族,一个以战争为政府统治原则的民族,必然是自我毁灭,或是战胜所有其他民族……罗马人不战胜决不缔结和约。”<sup>[3]</sup>为了胜利就必须铸造铁的纪律,罗马民族在战争中养成遵守纪律的好习惯;为了胜利罗马民族还视掠夺为正常,对于作战勇敢的士兵给予重赏,这无疑又刺激了罗马人好战的性格。正因为如此,观看角斗和进行角斗在罗马人看来是最正常不过的事情了,角斗就是另一种战争,是锻炼罗马人好斗品格的极佳手段。罗马人若无实战经验,可以通过血腥的角斗表演获得经验,如果角斗士是罪犯,那就更无所谓了。

角斗是极其残酷的,很多角斗士并不是被一下杀死的,而是被砍断手或足,或者身体的一部分,他们不会立刻死亡,在痛苦的哀嚎中,胜利者最后才按着伤者的头盔,把刀刺进他的脖子。为了检验失败者是否死亡,还会拿着烧红的铁器去烫死者的手脚,看是否有反应。一场决斗之后,死者被人或马用铁钩拖出场外,重新整理场地,喷洒香水,以进行下一场角斗。角斗成为训练士兵勇敢品质和搏斗技能的常规手段,在罗马人看来没有丝毫有悖天理之处,所以克劳狄曾让数千名近卫军和豹子搏斗,尼禄皇帝让近卫军和400只熊和300只狮子搏斗。<sup>[4]</sup>

## 3 享乐至上的生活习性:角斗兴起的现实基础

古罗马人奢靡享乐是史上出了名的。从现在残存的一罗马石壁留存的碑文“打猎、进浴场、看角斗,寻欢作乐,这就是人生。”可以推证古罗马人不仅在一些重大庆祝活动或者其它活动中进行角斗表演,通常在宴会时也举办血腥的角斗表演,形成一种惯例。客人们酒足饭饱之后,把角斗的人召来。一人被砍倒时,大家便高兴地鼓掌。<sup>[5]</sup>当时许多权贵都在重大节日、庆典上宴请宾客,宴会的高超就是举办角斗表演,以招待来宾。罗马城的大贵族马克家中供养着上百人的角斗士,如果他宴请宾客,必定命

令其中数个角斗士在花园中央的竞技台进行角斗表演,以便迎合客人们畸形的娱乐需要。多数宾客喜欢观看角斗表演,在现存的罗马人的书信集《论道德·致卢奇利乌斯》中有一段话“昨天中午我偶然去看了一场表演,我希望在那儿能看到好玩的、有趣的、令人放松的东西,让人们在看了流血杀戮之后能休息一下眼睛,结果不是如此。前面的格斗还算仁慈,而后面来看的却是动了真格的——纯粹为了杀人。表演格斗的人没有可以防的,他们的身躯等着挨打,每击必中。”在作者轻描淡写中,我们仿佛闻到血腥的味道,这就是古罗马人的生活,残酷的角斗表演是他们生活的点缀,至于角斗士的命运无人关心。

罗马人追求享受、娱乐、刺激的性格使得角斗具有深厚的基础,角斗表演也被统治者加以利用,使得角斗活动异化。一些重要的权贵皇族通过角斗活动进行政治宣传,笼络人心,小型角斗活动盛行于私人聚会、祭祀,以及各种节日庆典,以至于公元27年元老院做出决定,禁止财产在40万谢司特尔提乌斯以下的人举办角斗活动。公元58年罗马元老院禁止举办角斗活动,遭到反对。但边远行省才能举办角斗活动还是受到限制,必须以皇帝的名义举办。可见,角斗活动已成为政治角力的场所,凯撒是善于利用角斗的典型代表。他的政治生涯是从公元65年他为祭奠亡父而举办角斗表演开始的,他举办最大一次规模的角斗表演用了320对角斗士,而当时一般表演规模仅为25对,通过角斗表演,凯撒笼络政治力量,与民众保持沟通,以换取政治支持。<sup>[6]</sup>

## 4 保护既得利益的自然法精神:角斗兴起的法理基础

有两个非常有名的故事记述了罗马的形成,一个故事说罗马是由两个吃狼奶长大的孪生兄弟创立的,另一个故事说罗马人经常劫掠邻近的萨宾人的妇女,当后来萨宾人报复时,这些妇女抱着孩子阻止战争,萨宾人由此融入罗马族群。这两个故事一方面反映了罗马人野蛮的本性,另一方面说明罗马人其实是由三个部族构成的,即罗马纳人、塔提恩人和卢克伦人,也就是说罗马族群是多民族构成的。罗马帝国是建立在强权政治上的国家,罗马民族极其重视功利,罗马帝国在扩张过程中,版图急剧扩大,各民族、风俗习惯、宗教信仰、政治制度等都不相同,急需简明、实用、统一的法律来规范。考察世界文明史,可以得知自由是古希腊人留给后人的宝贵精神财富,而法律则是古罗马人留给后人的宝贵精神。

西方社会古代第一部成文法是公元前450年罗马颁布的《十二铜表法》,历代罗马法典汇集于公元6世纪的《查士丁尼法典》。西方人崇尚法制精神,追溯溯源,都和罗马法不无关系,而罗马法最早经典则是《德拉克法典》和《十二铜表法》。美国史学家威尔·杜兰特曾经说到,历史上罗马代表秩序,希腊代表自由,罗马精神的特征就是法律。自由平等是从古希腊的民主与哲学那里来的,社会秩序的基础则是古罗马的法律和政绩。<sup>[7]</sup>共和国时期的罗马元老西塞罗对法律这样解释:“真正的法律与自然相调和的真理,它包括宇宙,永不变更,永无止境……”认为法律是神圣的,不能随意修改、更换,无论任何国家,无论任何时间,法律都是不可违反的……不遵守的人就是否认他的本身和本性。<sup>[8]</sup>

为什么罗马人一方面崇尚武力、强权政治,另一方面有确立法律条文要求人们严格遵守呢?其实它们具有内在逻辑的一致性,即罗马人认为强权、掠夺等都是自然不过的事情,罗马帝国扩张过程中,需要勇敢、凶悍,角斗是一种很好的培养视死如归的勇敢精神的手段,是高尚的娱乐,胜利值得赞扬,失败才是可耻的。罗马人认为四处征战、八方掠夺都是自然的,正是这种自然法精神构成角斗的法理基础,以至于长期延续。

## 5 合法的暴力思维:角斗兴起的社会基础

古罗马最初是由生活在意大利中部台伯河沿岸的三个小部族,自然资源贫乏,地势也无险可守,强大的四邻经常入侵骚扰。正是这样的环境造就罗马人勇猛好斗的性格,通过一系列战争,罗马帝国迅速建立。维爱战争(前406年—前396年)中罗马和拉丁城结盟,攻占北部伊特鲁里亚和其核心城市维爱城,伊特鲁里亚早些时期经常入侵罗马。萨莫奈战争(前343年)使意大利中部得到统一。公元前275年,征服他林顿统一意大利。此后开始四处征战,最著名的是通过打击地中海迦太基霸国的布匿战争,一举取得地中海霸权。到公元1世纪末叶,罗马帝国西起大西洋,东至两河流域,北到莱茵河,南部囊括北非地区。通过战争罗马帝国取得广大的土地,巨大的财富,还有无数奴隶。既然通过战争取得丰厚的回报,罗马人理所当然地认为暴力是天经地义的,是合法的,罗马人为了巩固既得利益,就制定了完备的法律。

正是由于认为暴力是合法的,残酷的角斗也被认为是自然的。组成角斗士的主要是奴隶、战俘、罪犯,是权贵的私人财富,受法律保护,让他们去角斗

是私人事情,其他人无权干涉。随着角斗的兴起,罗马国内出现许多角斗训练学校,学校如集中营一样,被选的角斗士白天在棍棒皮鞭下训练,夜晚则关进牢笼。等待角斗士的命运都是悲惨地死亡,只不过时间早晚而已。罗马人通过角斗士残酷地搏斗取得欢娱,正如基弗所言:“罗马人以自己的同类被折磨致死的惨叫来满足粗俗的爱好。”<sup>[9]</sup>

罗马人热爱角斗,但更遵守法律。约公元前155年,士麦拿的基督教波里卡被要求投进狮笼,让他与狮子搏斗,但根据法律规定,一年一度的斗兽活动结束后,再让波里卡和狮子搏斗违法,最后波里卡被活活烧死在士麦拿的大竞技场。正是这种畸形的思维使得角斗成为合法的暴力活动,角斗活动具有深厚的社会基础,角斗产业也蒸蒸日上。如坎帕尼亚“角斗产业如同牡蛎养殖和房产的豪华装修,已成为一项重要产业。”<sup>[10]</sup>

## 6 结论

贫瘠的自然环境、独特的社会环境决定了古罗马人独特的民族个性,以暴力、享乐、法律为核心的民族个性成为古罗马残酷角斗长期流行的重要原因,视残酷屠戮为高尚娱乐的角斗活动虽然成为历史云烟,但角斗活动展现的人类先天的暴力倾向及其防控成为值得研究的永恒主题。

### 参考文献:

- [1] (德)特奥多尔·蒙森. 罗马史(第一卷) [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94:7.
- [2] Wiedemann. Emperors and Gladiators [M]. London: routledge, 1992:23.
- [3] (法)孟德斯鸠,婉玲译. 罗马盛衰原因论 [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94:5.
- [4] 宋瑞芝. 外国文化史 [M]. 武汉:湖北教育出版社,1994:89.
- [5] (德)奥托·基弗. 古罗马风化石 [M]. 沈阳:辽宁教育出版社,2000:108.
- [6] 杨恩·勒博埃克. 凯撒 [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95:35.
- [7] (美)威尔·杜兰特. 世界文明史·凯撒与基督 [M]. 北京:东方出版社,1999:512.
- [8] (美)威尔·杜兰特. 世界文明史·凯撒与基督 [M]. 北京:东方出版社,1999:526.
- [9] (德)奥托·基弗. 古罗马风化石 [M]. 沈阳:辽宁教育出版社,2000:85.
- [10] (英)汤姆·霍兰. 卢比孔河—罗马共和国的胜利与悲剧 [M]. 上海:远东出版社,2006:88.